



第十一届联合国地名标准化会议

2017年8月8日至17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11

外来语地名

外来语的使用：全球常见的特征和标准

摘要**

2002年在柏林举行的第八届联合国地名标准化会议上通过了第 VIII/4 号决议，设立联合国地名专家组外来语地名工作组，并制定准则，确保将具有政治敏感性地使用外来语地名作为一项重大任务。工作组开展诸多努力，履行这项任务，包括：

- (a) 2003年在布拉格举行的第二次工作组会议；
- (b) 2007年在纽约举行的第九届联合国地名标准化会议，会上提出并讨论了关于外来语地名使用的详细标准清单；
- (c) 2008年在罗马尼亚蒂米什瓦拉举行的第八次工作组会议，再次讨论并修改了标准清单；
- (d) 2009年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地名专家组第二十五届会议，提出精简版清单作为决议模式的尝试未获成功；
- (e) 2010年在奥地利泰纳赫举行的工作组第十次会议，宗旨不再是准备决议，而是制作建议性讲义或指南。

2015年在萨格勒布举行的工作组第十七次会议，工作组经过详尽讨论后重申了在第十届会议上提出的避免采用规范方法的倾向。为此发现有必要脱离关于世界各地使用外来语地名的实证研究，并在2017年4月于布拉格举行的第十九次

* E/CONF.105/1.

** 报告全文由外来语地名工作组召集人彼得·约尔丹(奥地利)编写。可查阅 <http://unstats.un.org/unsd/geoinfo/UNEGN/ungegnConf11.html>，仅提供来件所用语文，文号为 E/CONF.105/16/CRP.16。



会议上发表了 16 篇论文。工作组根据调查结果，在一场一般性辩论上制订了关于外在于地名使用的一套全球通用特征和标准。

这些标准主要说明目前使用外来语地名的情形，但也可以作为今后使用外来语地名的准则。
